

证券代码：834173

证券简称：龙汇东方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03月22日以书面直接送达与会董事，会议于2018年04月0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李庆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总经理李庆对公司2017年度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2018年度的工作做规划。

投票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李庆汇报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对 2018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投票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财务总监刘铭汇报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投票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财务总监刘铭汇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投票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支付

股东股利，不转增资本，留存的利润供公司以后发展。

投票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2018-011）及《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012）。

投票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投票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龙汇东方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